



貿易與環境 的昨非與今是

貿易自由化
與環境生態保護
是21世紀
最受矚目
的兩大議題。
貿易與環境
的相剋與
共生考驗著各國
的智慧，
因此如何使
貿易與環境的
關係由「相剋」
轉為「共生」
將會是各國
「永續發展」的
最大關鍵。

如果要以最簡潔的字眼來描述21世紀的新趨勢，恐怕「全球化」這三個字是再恰當不過的了。全球自冷戰結束之後全心致力於經濟發展，加上環保意識覺醒，貿易自由化和環境生態保護頓然成為當今世界的兩大重點。貿易自由化在科技助瀾之下逐漸形成經濟的全球化。另一方面，環境污染本來就具有外部性，基於維護人類唯一賴以為生的地球生態之目的，環境保護需要跨國性合作，於是國際環保公約紛紛出爐。

面對全球化趨勢，「貿易與環境」所面臨也就是「經濟與環境」的相剋與共生的問題，這也是本期專題所要探討的重點。

貿易自由化之沿革

自由貿易真正盛行於1930年代。第一次世界大戰之後，各國政府相繼實行保護政策以維護本國內之利益並促進經濟成長，尤其是因保

周端娥

護主義而獲利的企業更是保護主義的忠實擁護者。直到第二次大戰期間因對戰略物資的需求，使得各國政府不得不重新調整保護主義；企業界也認為解除貿易障礙將可擴大營運規模，所以政府和大企業雙雙推動這構想。戰後因而成立了三個主要經濟性的組織：國際貨幣基金(IMF)、世界銀行(World Bank)和關稅暨貿易總協定(GATT)，其中以GATT在推展貿易自由化上扮演最重要的角色。

自1948年以來，GATT便成為規範全球國際貿易的準則，期間經歷許多回合之多邊談判（例如，甘乃迪回合、東京回合和烏拉圭回合），成為最具影響力的貿易協定。1986年開始展開長達八年之久的烏拉圭回合談判，除了對貨品貿易和相關事宜達成協議之外，並首度規範了服務業之貿易準則，更重要的是成立了世界貿易組織(WTO)。WTO成立以來

透過多邊諮詢與談判，逐漸消除了全球的貿易壁壘，以關稅為例，主要工業國家的平均關稅已降至5%左右。在WTO和其他區域性國際組織推動下，全球貿易正朝著自由化和便捷化的方向進行。

1987年聯合國於布蘭特會議首度提出「永續發展」的觀念，強調全世界生產與消費的方式、規模，必須侷限在地球有限的承載力之內。

環保意識之覺醒

自工業革命以來人類的經濟活動大幅增加，經濟快速成長的結果對環境帶來沉重負擔，諸如氣候變遷、酸雨、臭氧層破壞、資源過度耗竭、森林和物種銳減等全球性的問題，人類開始擔心地球的負載力是否即將到達極限。1987年聯合國首先結合環境保護與經濟成長的議題，於布蘭特(Brundtland)會議首度提出「永續發展」的觀念，認為「發展須在不危害到未來世代福祉的原則下，滿足當前的需要」，並強調全世界生產與消費的方式、規模，必須侷限在地球有限的

承載力之內。

聯合國更於1992年在巴西里約舉行了地球高峰會議，發表里約宣言，訂定多種多邊環境保護公約，例如氣候變化綱要公約、生物多樣化公約等，環境保護遂成為國際間共同關心的問題，永續發展也成為各國政策的指導方針。國際間漸成一種共識，那就是一國對自然資源的開採和經濟活動都不應當危害他國的環境。

環境保護法規與國際貿易

環境保護法規包括國際多邊環境協定和國內法規。由於環境污染所具有的外部性，所以須仰賴國際間合作。在聯合國主導之下簽署了多項環境保護協定或公約，以處理跨國的環境問題。這些全球性的環境管理著重下列幾個原則：預警原則、差別義務原則和污染者付費原則。為了確保各國遵守公約的規範，多數環境公約中附帶有貿易制裁與限制條款。

在各國之國內法規方面，過去環境保護多著重於直接管制，現在則強調經濟工具的使用和企業之自發性措施，且規範含及產品的整個

生命週期。由各國環境與貿易的法規來看，各國仍處在各行其是的階段，一般來說，開發程度較高的國家有較嚴苛的環境法規，對物品的進出口限制較多，可能會以此作為貿易障礙。相對地，開發中國家的環保法規較為寬鬆，污染防治成本較低，可能導致貿易上的不公平競爭。因此各國認為有必要制定一國際適用的環保規範標準，其中最主要的國際環境管理標準為ISO-14000。

ISO-14000主要是針對環境管理設定標準，其內容主要包括：環境管理系統、環境稽查、環保標章、環境績效評估、生命週期分析及以環境觀點考量產品標準。

國際環境管理標準

國際標準組織(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Standardization, ISO)所制定之ISO-14000是針對環境管理設定標準，主要包括：環境管理系統(Environmental Management Systems, EMS)、環境稽查(Environmental Audit)